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5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747,528.3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受益于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证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和权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财政货币政策分析、不同行业发展趋势等分析判断，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比较不同证券子市场和金融产品的收益及风险特征，动态确定基金资产在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于受益于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证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 本基金对混合所有制改革主题类的个股选择将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其中具有优势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 定性方式 本基金主要聚焦于中央国有企业及地方国有企业，重点

	关注已经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和具有混合所有制改革预期的个股，包括已实施或即将实施改制重组、资产证券化、员工持股计划、引入战略投资者、设立产业投资基金、重大项目导入等改革方式的个股。 2) 定量方式 本基金将对反映上市公司质量和增长潜力的成长性指标、财务指标和估值指标等进行定量分析，以挑选具有成长优势、财务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个股。 3、债券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基于宏观经济趋势性变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 （2）期限结构配置：基于数量化模型，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 （3）债券类别配置/个券选择：主要依据信用利差分析，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 个券选择：基于各个投资品种具体情况，自下而上的资产配置。 个券选择应遵循如下原则： 相对价值原则：同等风险中收益率较高的品种，同等收益率风险较低的品种。 流动性原则：其它条件类似，选择流动性较好的品种。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全方面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 5、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本基金将运用期权估值模型，根据隐含波动率、剩余期限、正股价格走势，并结合本基金的资产组合状况进行权证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A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574	02036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663,334.33 份	84,194.00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A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77,490.25	9,493.19
2. 本期利润	2,088,861.03	9,267.5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61	0.105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039,311.27	95,535.5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43	1.135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24%	1.46%	8.05%	0.41%	0.19%	1.05%
过去六个月	13.06%	1.39%	9.89%	0.46%	3.17%	0.93%
过去一年	-0.87%	1.49%	9.62%	0.59%	-10.49%	0.90%
过去三年	-23.90%	1.74%	19.49%	0.54%	-43.39%	1.20%
过去五年	-30.05%	1.84%	15.61%	0.56%	-45.66%	1.2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30%	1.77%	42.40%	0.60%	-28.10%	1.17%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10%	1.45%	8.05%	0.41%	0.05%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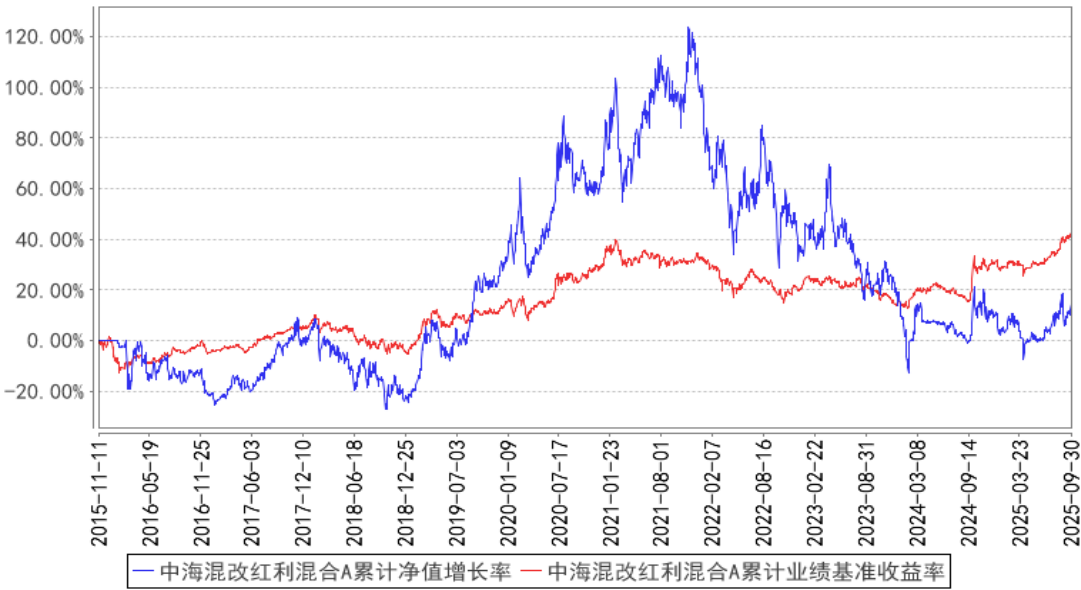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12.94%	1.39%	9.89%	0.46%	3.05%	0.93%
过去一年	-1.30%	1.49%	9.62%	0.59%	-10.92%	0.9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0%	1.53%	24.38%	0.58%	-27.78%	0.95%

注：1. 基金管理人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起对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进行份额分类, 原有基金份额为 A 类份额，增设 C 类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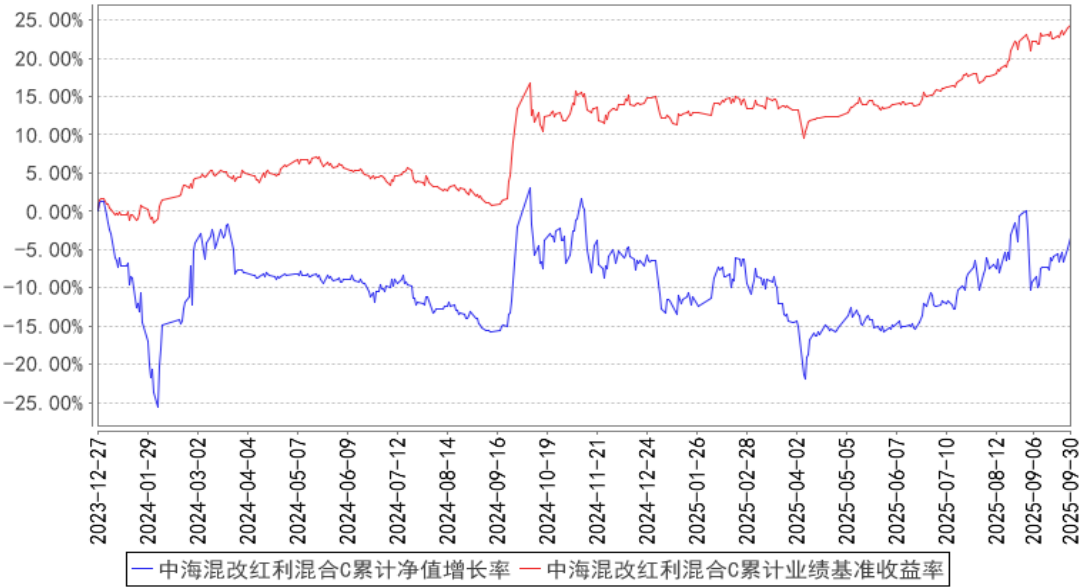
2.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指 2015 年 11 月 1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份额增加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率变动的比较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基金管理人自 2023 年 12 月 27 日起对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进行份额分类, 原有基金份额为 A 类份额，增设 C 类份额。

2. 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图示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份额增加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时奕	本基金基金经理、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海颐混	2024 年 6 月 29 日	—	8 年	时奕先生，新南威尔士大学金融分析硕士。曾任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20 年 7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研究部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兼高级分析师，现任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至今任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至今任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至今任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中海海颐混

	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	----------------------	--	--	--	--

注：

- 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从研究、投资、交易、风险管理事后分析等环节，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全程公平交易进行了明确约定。公司通过制定研究、交易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各组合研究成果共享，投资交易指令统一下达至交易室，由交易室通过启用公平交易模块并具体执行相关交易，使公平交易制度中要求的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得以落实；同时，根据公司制度，通过系统禁止公司组合之间（除指数组合外）的同日反向交易。对于发生在银行间市场的债券买卖交易及交易所市场的大宗交易，由公司对相关交易价格进行事前审核，风控的事前介入有效防范了可能出现的非公平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进行了相关的假设检验，对于相关溢价金额对组合收益率的贡献进行了重要性分析，并针对交易占优次数进行了时间序列分析。多维度的公平交易监控指标使公平交易事后分析更全面、有效。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制度要求，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反向交易进行了统计分析，对于出现的公司制度中规定的异常交易，均要求相关当事人和审批人按照公司制度要求予以留痕。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对于一级市场证券申购、二级市场证券交易中出现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情况，公司均根据制度规定要求组合经理提供相关情

况说明予以留痕。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市场继续维持上涨状态。7 月初以来，市场利好不断：首先，宏观层面，关税缓和提升市场偏好，美联储降息预期落地，全球流动性改善明显，科技板块与大宗商品板块受益显著；其次，产业政策层面，海外与国内政策形成共振，人工智能、固态电池、深海经济、核聚变、军演背景下的军工、创新药，以及反内卷政策影响下的周期行业，各自均获得正向催化；最后，从成交额来看，2 万亿元日成交额已成为常态，较上季度环比提升明显，为市场走强奠定基础。从风格表现来看，成长股持续跑赢价值股与红利股。

国内方面，三季度经济整体运行相对平稳，但内部结构分化显著：高技术产业发展较快，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需求端则小幅收缩，投资、消费、外贸增速较上半年均出现不同程度下行，房地产投资下行压力依然较大，政策层面已开始积极出台应对措施。供给端，7 月召开的中央财经委第六次会议与中央政治局会议均提出，要依法依规治理企业无序竞争，推进重点行业产能治理；配合此前出台的新修订《反不正当竞争法》，各行业在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下，启动新一轮钢铁、有色金属、石化、建材等十大重点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推动重点行业聚焦调结构、优供给、淘汰落后产能。需求端，商务部、工信部等 9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扩大服务消费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 19 条具体措施，有助于引导公共财政与市场资本共同流向服务消费领域的关键基础设施与新兴业态，为国内消费增速提供支撑。

海外方面，美联储如期降息 25 个基点。此次降息旨在应对经济增长下行风险，通过降低利率刺激投资与消费，稳定经济增长；同时，美联储将密切关注通胀走势，寻求平衡就业与通胀的政策路径。短期来看，全球流动性保持活跃，对权益资产形成利好，尤其利好科技板块与大宗商品板块；此外，国内供需两端政策已逐步出台，预计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PPI）将迎来回升，对此持乐观预期。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调整投资方向，重点配置周期股。在美联储降息的背景下，结合国内“反内卷”政策在各行业的推进，市场供需两端均得到改善，利好商品价格上行；尤其国内周期行业产能周期已逐步见底，预计未来大宗商品价格整体将走高，并带动 PPI 提升。基于上述判断，本基金主要配置有色金属、化工、煤炭、建材等行业的央企龙头标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1.143 元（累计净值 1.143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8.2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0.19 个百分点；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1.135 元（累

计净值 1.135 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8.10%, 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0.05 个百分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 本基金曾出现超过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报相关后续运作方案。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361,192.80	93.15
	其中：股票	25,361,192.80	93.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38,797.59	6.75
8	其他资产	25,251.38	0.09
9	合计	27,225,241.7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852,679.00	21.57
C	制造业	16,916,170.80	62.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51,266.00	4.9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41,077.00	4.5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361,192.80	93.4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52,900	1,557,376.00	5.74
2	600176	中国巨石	75,900	1,316,106.00	4.85
3	300073	当升科技	18,100	1,201,659.00	4.43
4	688778	厦钨新能	14,222	1,193,225.80	4.40
5	600160	巨化股份	28,300	1,132,283.00	4.17
6	000422	湖北宜化	75,400	1,109,888.00	4.09
7	603799	华友钴业	16,400	1,080,760.00	3.98
8	600141	兴发集团	38,300	1,078,911.00	3.98
9	000830	鲁西化工	72,800	1,057,056.00	3.90
10	600486	扬农化工	14,600	1,050,324.00	3.8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750.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501.1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5,251.3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A	中海混改红利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574,065.11	85,522.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5,563.43	91,221.6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66,294.21	92,550.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63,334.33	84,194.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 至 2025-09-30	13,635,454.55	0.00	0.00	13,635,454.55	57.42
产品特有风险							
1、持有人大会投票权集中的风险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2、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4、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5、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转换运作方式或与其他基金合并。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38789788 或 400-888-9788

公司网址：<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